

第一章 谈判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1、采购项目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以谈判方式采购景县电投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MW 风力发电项目所需的商品混凝土。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名称：景县电投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MW 风力发电项目

2. 项目概况：景县电投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MW 风力发电项目工程任务以发电为主。本工程位于河北省衡水市景县。本工程拟安装 7 台，2 台单机容量为 6.25MW 的风电机组和 5 台单机容量为 7.5MW 的风电机组、轮毂高度为 180m，叶轮直径不低于 220m。新建一座 110kV 升压站，升压站位于风电场东部区域，地处东野庄村西南方向约 0.7km 处，110kV 升压站通过 1 回 110kV 线路 T 接龙马~台辛 II 线。

3. 采购范围：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本项目所需的混凝土供应。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暂估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20 耐腐蚀	m ³	339	
2	商品混凝土	C45 微膨胀	m ³	195	
3	商品混凝土	C40P8F100	m ³	4316.4	
4	商品混凝土	C30	m ³	75.36	
	合计		m ³	4925.76	

注：最终结算量按照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的设计图纸所示混凝土工程量进行结算，损耗由投标人自行考虑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若因设计变更、施工图变更、项目停工、项目终止等原因，致使招标材料实际供货数量与招标数量发生差异时，投标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的依据。

4. 搅拌站供应要求：

搅拌机实际生产产能需大于 200m³/h，理论产能不低于 260m³/h；配料仓设置不小于 4 个，单仓容量为 50 - 100m³；水泥仓数量不少于 4 个，单仓容量不低于 300t；搅拌楼及输送带须采用全封闭设计。

5. 运输能力要求：

需配置泵车。至少有 47 米和 52 米，满足现场需求；

罐车配置。需 ≥ 5 台，满足高峰期连续浇筑的运输需求，若运距较远机位，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增加罐车，且运输车辆手续齐全、车况良好。

6.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7. 交货地点：河北省衡水市景县龙华镇龙泉酒店大门旁景县电投 50MW 智慧风电项目部，项目所在地甲方指定浇筑地点。

8. 质量标准或要求：

8.1 技术要求（如有更新，按最新标准执行）

8.1.1 混凝土生产严格执行《预拌混凝土》(GB/T 14902-2012)的规定；

8.1.2 强度试验结果评定以《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10)为准；

8.1.3 混凝土泵送应符合《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范》(JGJ/T10-2011)的要求；

8.1.4 混凝土所用材料及配合比需满足《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 50164-2011)、《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JGJ 55-2011)、《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JGJ52)和《混凝土用水标准》(JGJ63-2006)的规定。

8.1.5 本合同执行期间，应严格遵循国家及行业最新技术标准，合同项下所有产品参数需符合采购要求，质量标准需满足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8.2 原材料要求

8.2.1 乙方须严格按照技术要求采购原材料，并自行抽样检测，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乙方混凝土搅拌站必须配备氯离子含量快速测定仪，对货场砂子及进场砂子进行及时抽检，严禁质量不合格的砂子进场；

8.2.2 乙方应完整留存混凝土生产记录、原材料出厂合格证、进场检验、原材料复检报告等资料（一式肆份），随时接受监理工程师和甲方代表对搅拌站的现场检查（包括原材料抽检、生产过程监控及抽检，以及内业资料与产品的一致性核查），乙方需积极配合，不得推诿。

8.3 混凝土要求

8.3.1 水泥：除特别注明外，本工程均采用普通硅酸盐水泥，且应选用低热水泥，水泥强度不低于 42.5，各项性能指标均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8.3.2 细骨料宜选用中粗砂；粗骨料宜选用连续级配，最大粒径不大于 25mm，且不得使用可能引发碱骨料反应的活性骨料。

8.3.3 拌合用水：混凝土拌合及养护用水应符合《混凝土用水标准》(JGJ63-2006)的规定。

8.3.4 外加剂：外加剂的选择与使用应符合现行《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GB50119)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选用各类外加剂时，需特别注意其适用范围，尽量选择对混凝土收缩影响较小的外加剂。所有混凝土外加剂的使用均需通过试验确定。

8.3.5 风机基础混凝土耐久性基本要求：本项目处于三 b 类环境，最小胶凝材料用量为 $340\text{kg}/\text{m}^3$ ，最大水胶比为 0.40，水溶性最大氯离子含量为 0.08%，最大碱含量为 $3.0\text{kg}/\text{m}^3$ ；其他未明确事项详见《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标准》(GB/T50476-2019)。

8.3.6 风机基础混凝土中需掺加螺旋形聚乙烯醇抗裂纤维，其抗拉强度不低于 1450MPa ，常规掺量为 $0.9\text{kg}/\text{m}^3$ ，具体掺量需通过试验确定。

8.3.7 材料价款的结算及支付：

1. 无预付款，先货后款，按月对账，以完成有效施工图纸所示的设计混凝土工程量为结算数量，对账周期为一个自然月。投标人凭招标人双方认可签字盖章已完成的有效施工图纸、现场签收的送货小票申请款项。并于供货次月 5 日前办理本期《材料结算单》、开具合法合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招标人。

2. 付款比例及支付方式：以每个自然月为一个结算周期，每月办理结算并开具当月全部供货金额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招标人自结算次月起，12 个月内向投标人支付结算款的 97%。待工程竣工且完成竣工验收后，剩余的 3%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 24 个月），在质保期后 30 天内，扣除因材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保修费用后一次性无息返还。质保期起算时间：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2 年。质保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证期不能低于国家标准。

3. 支付包括但不限于电汇、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其中承兑汇票和供应链金融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6 个月，招标人不承担贴现及手续费用。

3、供应商资格要求

本次谈判要求供应商具备以下条件：

1.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必须具有政府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若三证合一，须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并在有效期内，有相应的经营范围，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

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2.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政府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若三证合一，须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并在有效期内，有相应的经营范围，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供应商应具有与本次采购产品类似供货业绩，在近 3 年内完成的供货合同 3 个的供货业绩，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及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有效的结算单、发票）。

4.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谈。

6. 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7. 本项目不接受在“阳光采购网”被中国电建及成员企业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投标人提供资质、业绩、财务报表、书面承诺等资料，如被招标人查实虚假伪造，招标人有权对本次投标人进行废标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8.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谈，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谈。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

9. 本项目不接受在最近三年内（2024 年、2025 年、2026 年）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和重大违法记录（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4、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 谈判时间：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另行通知

6、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金子村 101 号

邮 编：400060

联 系 人：曾老师

电 话：18883289807

7、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23-62600105

电子邮箱：jijian_cqdj@powerchina.cn

8、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3-62600105)提出投诉。

2026 年 10 月 10 日

